

#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特别提示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博思创”、“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4〕1869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海博思创”，扩位简称为“海博思创”，股票代码为“68841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9.38元/股，发行数量为4,443.2537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65.6626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4.98%。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49.8983万股，约占本次

发行总数量的 14.63%。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 2,660.1054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70.13%；网上发行数量为 1,133.2500 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9.87%。

根据《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 4,056.96 倍，超过 100 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至 500 股的整数倍，即 379.3500 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 2,280.7554 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60.13%，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20,523,425 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2,284,129 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 1,512.6000 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39.87%。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 0.0329001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T+2 日）结束。

##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 号）、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本次发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即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创投”）

和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中泰海博思创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海博思创员工资管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泰创投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2,063,983	4.65	39,999,990.54	24
2	海博思创员工资管计划	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4,435,000	9.98	85,950,300.00	12
合计			<b>6,498,983</b>	<b>14.63</b>	<b>125,950,290.54</b>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5,058,738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91,838,342.44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67,262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1,303,537.56

##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807,554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442,010,396.52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

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284,129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2%。

### 三、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由中泰证券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包销，中泰证券包销股份的数量为50,447股，包销金额为977,662.86元，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6,815股，包销金额为325,874.70元，合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67,262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0.18%，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0.15%。

2025年1月22日（T+4日），中泰证券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和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的指定证券账户。

### 四、本次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内容	发行费用金额（万元）
保荐费及承销费	6,647.22
审计及验资费	1,625.00
律师费	610.38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	504.72
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75.66
<b>合计</b>	<b>9,462.97</b>

注：1、以上费用均不含增值税，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用，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2、费用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 五、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

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洪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9号泓晟国际中心17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59013948、010-59013949

**（二）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明希

联系地址：北京市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8085885

发行人：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22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



2025年1月22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海博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月22日